

屯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海南省南渡江迈湾水利枢纽工程建设项目（屯昌段）库底清理工作政府采购-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 1、采购单位：屯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2、项目名称：海南省南渡江迈湾水利枢纽工程建设项目（屯昌段）库底清理工作政府采购
- 3、项目编号：HNHZ2021-181
- 4、项目实施地点：海南省屯昌县南坤镇
- 5、服务期限：合同签订日起计至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 6、预算金额：项目采购预算经费人民币751.05万元
- 7、付款方式：按采购双方商订结算方式付款。

二、项目背景

迈湾水库位于南渡江中游河段，地处澄迈与屯昌两县交界处。迈湾水库为大Ⅰ型水利工程，是海南省北部规划的大型水源工程，也是南渡江流域上最后一座大型水利枢纽，保障下游海口、定安、澄迈等市县供水和生态用水安全。建设迈湾工程有利于城市、工业供水，农业灌溉、水利防洪、发电及环境保护等综合利用，建成后，可提供约10亿立方米水源，解决海南省北部组团城市群经济发展用水短缺问题。

工程主要由拦河坝、泄水建筑、放水和供水建筑及库底清理等组成。

水库库底清理包括一般清理和特殊清理两部份（本方案为一般清理方案），其中清理范围和对象根据水库运行方式和水库综合利用要求分别确定。

为有效防止库区蓄水后防止传染病的暴发流行和自然疫源性疾病的扩散，防止清理过程中产生二次污染，清除一切影响蓄水的障碍，保护库区水质和人民身体健康，根据《水利水电工程水库库底清理设计规范》、结合有关卫生清理技术规范，特制定本方案。

三、清理范围和内容

（1）清理范围

1. 各类建筑物清理范围应为居民迁移线以下的区域。各种构筑物清理范围应为居

民迁移线至死水位以下 3 米范围内。

2. 林木清理范围应为正常蓄水位以下的范围。
3. 地面上各种易漂浮物清理范围应为居民迁移线以下的区域。
4. 卫生清理、固体废物清理范围应为居民迁移线以下的区域。

(2) 清理内容:

1. 清理分类

通过对水库淹没实物指标类型的分析,一般清理分建筑物的拆除清理、林木清理、卫生清理、易漂浮物清理、固体废物清理五类。

2. 清理主要内容:

(1) 居民迁移线以下库区的清理:主要清理各种建筑物、构筑物及附属建筑物;卫生清理包括污染源、污染物如粪池、沼气池、垃圾池、坟墓等

(2) 居民迁移线至死水位以下 3 米范围内,主要清理各种建筑物、各类线杆、水井等清理。

(3) 正常蓄水位以下的清理:主要清理范围内林地、园地中的各种林木和零星树木。

(4) 地面上各种易漂浮物的清理:主要清理废弃的木质门窗、塑料、田间和农舍旁堆置的秸秆等。

四、库底清理技术标准

严格按照《水利水电工程水库库底清理涉及规范》(SL644-2014)规定执行。

五、库底清理保障措施

1. 组织保障

根据“政府领导、分级负责、县为基础、项目法人参与”的移民工作管理体制,县人民政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为库底清理的责任主体,为迈湾水库库底清理提供了有力的组织领导保障。

2. 技术保障

迈湾水库库底清理工作坚持专业指导与群众相结合的原则,采取边迁边清相结合的方式,实行岗位责任制度。明确清理责任人、专业验收责任人及岗位责任。同时为保证清理成果,由专业监测机构对库底清理实施过程进行监督和检测。建(构)筑物、林木、易漂浮物清理工作在相关专业部门技术指导下,由专业机构实施。卫生清理工

作在疾控中心技术指导下，由专业机构实施。

六、库底清理工程量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建筑清理			
1	房屋	m ²	98496.51	不分结构
二、	林地清理			
1	园林地	亩	17106.45	
2	零星果木	株	24552	
三、	卫生清理			
1	粪池	座	591	含沼气池
2	库区灭鼠	亩	19771.2	
3	坟墓	座	822	
四、	其它清理	k m ²	14.48	